

國立中山大學學士後醫學系 114 學年度第 5 次系務會議

會議記錄

會議時間：115 年 02 月 06 日(五) 13:00-115 年 02 月 10 日(二)17:00

會議地點：通訊會議

會議主席：陳秀玲主任

紀錄：韓慧琳

出席人員：柯瓊媛委員、陳德全委員、王文宏委員、李昇翰委員、陳彥樺委員、
劉勃佑委員、趙敏吾委員、陳建良委員、林偉哲委員、張瑋婷委員、
學生代表-蔡仁豪

列席人員：韓慧琳行政組員、林欣儀行政組員、林庭華行政組員、陳昕汝技術專
員

甲、確認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

乙、報告事項：無

丙、討論事項

案由一：擬修訂本系「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」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系 115 年 1 月 14 日 114 學年第 4 次系務會議決議，擬將原教學發展工作小組下設之 PBL 組、臨床技能組、師資培育組，調整隸屬於系課程委員會；並新設學習成效評估組，一併隸屬課程委員會統籌運作。
- 二、依據上開說明，修訂「國立中山大學醫學院學士後醫學系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」第三點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第七項。
- 三、檢附「國立中山大學醫學院學士後醫學系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」修正條文說明對照表及草案如附件一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續提院課程委員會審議(10 票同意，2 票未回覆)。

丁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戊、散會：17:00。

114 學年度第 2 次系務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：

一、 擬修訂本系「導師制度施行規定」，提請審議。

決議：

1. 人數修正為「每屆學生分為三組，每組至多十五人」。
2. 其餘照案通過，續提學務處核備。

執行情形：經學務處查核與母法規定並無抵觸，並已由諮健組長複核確認。諮健組亦已完成用印作業，相關紙本資料業已送回。擬於收到紙本後，更新系網法規專區。

二、 擬修訂本系「教學發展工作小組設置要點」，提請審議。

決議：

1. 同意廢止「國立中山大學學士後醫學系教學發展工作小組設置要點」，並公告之。
2. 原教學發展工作小組所屬之 PBL 組、臨床技能組、師資培育組，調整隸屬於本系課程委員會；學生輔導組予以刪除，並新增學習成效評估組，一併隸屬課程委員會統籌運作。
3. 前揭組織調整所涉相關法規修訂內容，提送下次系務會議審議。

執行情形：業於 115 年 2 月 5 日移除並於系網公告之。

三、 擬修訂本系「學生事務委員會設置要點」，提請審議。

決議：

1. 人數修正為「八至十一名」；成員組成新增(五)得依重點科別培育公費醫師制度輔導計畫輔導推選一名教師代表。
2. 其餘照案通過。

執行情形：業於 115 年 1 月 29 日於系網公告之。

四、 擬修訂本系「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」，提請審議。

決議：本案緩議，相關修訂條文依據案由三決議修訂，續提下次系務會議審議。

執行情形：提 114 學年度第 5 次系務會議審議。

五、 擬修訂本系「臨床實習委員會設置要點」，提請審議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續提院務會議審議。

執行情形：業於 115 年 1 月 28 日提 114 學年度第 2 次院務會議審議。

六、 擬修訂本系「公費生體系分發要點」，提請審議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並自 112 學年度起入學學生適用之。

執行情形：業於 115 年 1 月 28 日信件通知大一至大三學生，並於 115 年 1 月 29 日系網公告之。

七、 有關本系訂定「醫學專題研究」自主學習流程，提請審議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執行情形：業於 115 年 1 月 24 日公告至本系網站。